

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出资潮州市广恒通瓷业股份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并差额转让“潮州市飞天燕瓷土矿采矿区承包经营权”的议案》

根据市政府有关会议精神，为规范陶瓷原料产业发展，提升瓷土资源开采的综合效益和安全保障，市政府要求把原潮州市飞天燕瓷土矿瓷土采矿经营权进行集中管理，统一经营。为响应政府号召，公司董事会经过审议，同意公司将公司通过竞拍取得的“潮州市飞天燕瓷土矿采矿区承包经营权”作价出资潮州市广恒通瓷业股份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并差额转让。按协商的出资比例，用原公司通过竞标拍得的“潮州市飞天燕瓷土矿采矿区承包经营权”委托有资质的资产评估公司评估确认后，将评估值中的 1600 万元作为出资，占潮州市广恒通瓷业股份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注册资本 17.77%，评估值与出资额的差额部分由潮州市广恒通瓷业股份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用现金方式支付给公司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2月12日